

臺南市立歸仁國中 110 學年度校內語文競賽實施辦法

項目	比賽時間	注意事項	比賽地點
國語朗讀	12月15日(三)第6節起	課外語體文為題材(題目8選1),限1.5分鐘,賽前9分鐘當場抽題。	報名人數確認後,將另行公告。
國語演說	12月15日(三)第6節起	演說時間每人限4~5分鐘、賽前30分鐘當場抽題。	
閩南語朗讀	12月15日(三)第6節起	朗讀時間每人限1.5分鐘,講題為: <u>幼稚園的門口埕</u> 、 <u>刨王梨</u> 、 <u>阿安真不安</u> ,語音檔及文章會公布在校內網路上。賽前6分鐘當場抽題(三篇抽一篇)。	
閩南語情境式演說	12月15日(三)第6節起	(一)就圖片表述:每人限2~3分鐘 (二)提問:每人均限2分鐘。 題目為4格圖片,會公布在校內網路。賽前6分鐘當場抽題(8篇抽1篇)。	
字音字形	12月13日(一)08:00-08:10	字音、字形各100字,比賽時間限10分鐘	
作文	12月13日(一)14:20-15:50	比賽時間限90分鐘	
寫字	12月13日(一)14:20-15:05	比賽時間限45分鐘,紙張教務處準備,用具自備。	



附件是閩南語朗讀的三篇讀稿,請導師轉交給班上參加該項目之選手!謝謝~

★註:所有項目前三名的同學,指導老師將另行辦理代表學校對外參賽之選手選拔賽。

1. 每班每項比賽鼓勵1名學生報名參加,最多可報名兩位。
2. 一人只能報名參加一項,違規者,將取消所有參賽資格。以維護比賽之公正、公平!
3. 請導師協同國文教師遴選適當人選,並於 110/11/2(二)放學前由學藝股長負責擲交報名表(導師及國文老師務必簽名確認參賽名單)至教務處幹事 邱敏惠小姐,若未於期限內完成報名,將無法參賽,請導師務必再次提醒同學,謝謝。
4. 獎勵:
 - (1)前3名頒發獎狀及獎品,其餘頒發優勝獎狀。
 - (2) **評判老師得視參賽者成績表現擇優錄取**,若參賽選手普遍表現不佳,某些名次得予以**從缺**。

.....報名表請沿虛線簡下.....

臺南市立歸仁國中 110 學年度語文競賽報名表

____年__班 導師簽名: _____ 國文老師簽名: _____

項目	學號(不是座號)	姓名
國語朗讀		
國語演說		
閩南語情境式演說		
閩南語朗讀		
寫字		
作文		
字音字形		
備註		

*11/2(二)前繳交至 教務處幹事 邱敏惠小姐處

*若沒人報名,仍需須繳回。